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服务中心关于加快

我区政务服务建设的请示

区管委会：

按照我区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营商环境”双优工程建设的要求，8月28日，产耀东同志在我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体系汇报会上指示，我区政务服务工作应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明确责任，有序推进”的要求加快推进。根据产耀东同志指示，9月10日至10月10日，区政务服务中心先后拜访学习了市编办、市政务服务办、福田、宝安、大鹏、前海等政务服务部门，并根据市编办、市政务服务办的建议，对接了深圳市政务服务统一平台的开发运营方浪潮公司。10月12日，文维、海生同志召开我区政务服务中心工作汇报会，听取区政务服务中心、深汕智研院和浪潮公司关于政务服务建设的汇报。会后，区政务服务中心召集统计信息中心、深汕智研院和浪潮公司研究近期政务服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市政务服务办和福田、宝安、大鹏、前海等地主要做法

（一）政务服务领导工作小组

深圳市及各区高度重视“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其中宝安区成立了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其余区领导任组员的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市政府和其他各区明确了由一名分管市领导或区领导主管政务服务工作。

（二）政务服务事项

我市政务服务事项分为ABCD四类。**A类**是市级事项，审批权限统一由市级行使，现有1595项；**B类**是市区两级事项，根据有关标准决定审批层级，如投资项目审批，大于一亿市级审批，小于一亿区级审批，**市级B类**事项有266项，**区级B类事项**各不相同，其中，福田区（202项）、罗湖区（203项）、盐田区（208项）、南山区（211项）、宝安区（207项）、龙岗区（203项）、光明新区（195项）、坪山区（178项）、龙华区（181项）、大鹏新区（184项）；**C类**是区级事项，由市直部门统一发布，审批权限由各区行使，其中，福田区（278项）、罗湖区（277项）、盐田区（285项）、南山区（286项）、宝安区（275项）、龙岗区（279项）、光明新区（279项）、坪山区（277项）、龙华区（272项）、大鹏新区（278项）；**D类**事项是区级特有事项，是指该区不同于其他各区，本区独属的事项，其中，福田区（34项）、罗湖区（49项）、盐田区（9项）、南山区（122项）、宝安区（203项）、龙岗区（121项）、光明新区（84项）、坪山区（41项）、龙华区（34项）、大鹏新区（53项）。

前海管理局较为特殊，没有区分ABCD项，只有省市授权149项事项，包括外商投资、经营许可和工程建设。

（三）政务服务系统

我市政务服务现有两套系统，一是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系统；二是深圳市自主研发的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具体情况如下：

**1.广东省政务服务网系统**

省政务服务网是省政府委托腾讯公司设立的数字广东公司开发的网上办事系统。省政府要求各市政府今年9月20日前停止原有网上办事大厅业务，并将业务直接跳转至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办理。该系统由于仓促上马，尚存在技术薄弱和经验不足等问题，目前该系统只实现了网上门户的统一，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等核心内容尚未完全统一。深圳市通过采用链接的方式，连接省政务服务网和深圳统一政务服务平台系统，并以原有系统继续开展审批业务。

**2.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系统**

（1）总体情况

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系统是由市政务服务办牵头，委托浪潮公司开发，现已覆盖了深圳市7个区，还剩3个区（南山、宝安、龙岗）正在进行系统切换。该系统实现了“五化”，即群众办事便捷化、权力运行规范化、办事全程无纸化、信息建设集约化、政务服务体系化，主要特点如下：

**一是**一码管理。编制全市所有事项，统一事项编码，确保事项数据同源；

**二是**一门集中。实现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分级分类进驻大厅集中办理；

**三是**一窗受理。整合部门窗口为综合受理窗口，采用综合受理服务模式；

**四是**一网通办。推动事项、业务系统与网厅的无缝对接，实现一网式办理，300个事项可在全市范围内跨区域办理，实现“企业办事不出区、市民办事不出街”；

**五是**一号联通。拓展12345热线政务服务咨询、投诉、评价、建议功能；

**六是**一证申办。构建全市统一的身份认证体系，实现一个证号可办理所有政务服务事项；

**七是**一库共享。建设全市统一的政务服务数据库，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实现了全市政务服务工作数据的共享；

**八是**一体运行。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横纵联动，无缝衔接”的政务服务体系。该系统覆盖多个市部门，据初步统计，完全使用该系统的市部门有7个，部分使用（仅仅使用该系统受理文件，不使用该系统进行审批）的部门有24个，未使用该系统的市部门只有3个，分别是市地税局、市无线电管理局和市编办；该系统首创深圳“90”平台特色功能，可实现投资建设类项目市、区的统一办理，并将审批时间压缩至90日。

（2）各区特色

各区在实际系统建设过程中也各有特色。其中**福田区**自助终端功能强大，98%的审批事项可在自主终端上办理。不足之处是纯使用市级系统，缺少自主创新空间。**宝安区**早于深圳市政务服务办，自主研发了一套政务服务平台系统，现正全面部署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系统。其优势是全程自主创新，随时可修改系统内容，不足之处是无法与市级系统共享数据，无法开展全市通办事项，无法随市级系统及时调整区级政务服务事项。**大鹏新区**自建了区级数据库，与市级系统对接，实现政务数据的双向流动，不足之处是纯使用市级系统，缺少自主创新空间。**前海管理局**业务以服务外商投资为主，具有自身独特性，自主研发了一套审批系统，优势在于外商投资准入方面，不足之处在于无法纳入全市统一审批系统，无法共享全市数据，今年以来在全市考核中长期垫底。

（四）政务服务大厅

**1.大厅面积**

市行政服务大厅面积5114㎡，分为东、西大厅；福田区行政服务大厅面积为2200㎡，分为三层，一层为24小时自助服务大厅，2楼为多功能培训室，3楼为综合服务大厅；宝安区政务大厅仅有一层，约2800㎡；大鹏新区行政服务大厅分为三层，面积约1200㎡；前海管理局e站通服务中心大厅面积为600㎡。

**2.功能分区**

市政务办及各区在大厅区域布置上设有通用功能区，如咨询导办区、综合受理区、统一出证区、自助填表区、进驻审批区、以及多功能会议室。同时各自也有创新之处，如**市政务服务办**设有呼叫中心和因特网网站，并在东厅设有商务中心，提供复印、打字、自助上网登录等服务；**福田区行政服务大厅**设有机动窗口等便民窗口、档案室、24小时自助服务区；**宝安区行政服务大厅**设有母婴室以及大型企业办事绿色通道等；**大鹏新区行政服务大厅**设立投诉接待室、各局办进驻工作室；**前海管理局e站通服务中心**为港商设立了咖啡厅。

**3.进驻单位**

**市政务服务办**进驻单位30家，派驻人数大约252人**；福田区行政服务大厅**进驻单位26家，各单位派驻大厅后台大约50人；**宝安区行政服务大厅**进驻单位33家，进驻人员大约60人。**大鹏新区行政服务大厅**进驻单位20家，进驻人员约17人。**前海管理局e站通服务中心**进驻单位5家，进驻人员约20人。

**4.制度建设**

**一是对内制度。**市政务服务办及各区普遍建立起完善的人员管理、督办、大厅设备管理、环境管理、大厅应急处理、网上办事辅导、休假调整等制度。同时也各有创新之处，如市政务服务办建立了市行政服务大厅进驻单位及工作人员考评办法，福田区建立了年终绩效考核制度，宝安区建立了行政审批绩效考核和体验评估机制，大鹏新区建立了管理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前海管理局建立了政务事项受理审批标准制度。

**二是对外制度。**市政务服务办及各区普遍建立政务大厅咨询服务、政务大厅文明服务、政务大厅首问负责、政务大厅投诉管理、政务大厅工作人员行为规范等制度。同时也各有创新之处，如市政务办建立了投诉处理暂行办法，福田区建立了“四办制度”，即智慧政务“掌上办”、网点服务“就近办”，自助服务“全天办”，容缺服务“马上办”；宝安区建立了“8590”（拨我就灵）政务服务咨询中心特色服务制度，大鹏新区建立了一次性告知制度（试行）；前海管理局建立了企业专属网页平台服务制度，以企业需求为网页建设的出发点，通过企业关注的“办事”和“服务”两大内容，为企业提供菜单式服务。

**5.硬件购置**

**市政务服务办及各区实体大厅**的硬件均按照深圳市统一的技术参数标准进行采购，包括自助服务终端机、出入境服务终端、交通执法服务终端、自助样表机、自助叫号机、业务评价终端、自助取件柜、窗口一体机、大厅显示屏等。**街道与社区**的硬件设施主要是自助服务终端机、出入境服务终端、交通执法服务终端，实际的覆盖量根据人口密度以及办件量来确定。此外，为减少收件量，街道与社区不设置自助取件柜。

（五）政务服务机构

**1.机构设置**

（1）市级机构设置

市政务服务办成立于2004年，隶属于市政府办公厅,为副局级行政机关建制，主要承担政务服务建设、电子政务建设、对重大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督导和协调等职能。现有编制人数26人，目前实际在编19人，包括17名事业编制人员，1名雇员，1名工勤。下一步，根据市编办机构调整方案，该机构将调整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采用正局级行政机关建制，并整合市政务办、市政府办公厅的信息化处、市经信委的信息安全处和电子政务处（资源中心和测评中心）、信访局12345平台、市监察局的行政审批效能监督处等机构。

（2）区级机构设置

区政务服务中心隶属于区委区政府办公室，主要承担区级政务服务的职责。机构建制方面，南山区采用正处级行政机关建制、龙华区采用正处级事业单位编制，宝安区采用副处级行政机关建制，福田区与大鹏新区是副处级事业单位建制。编制人数方面，福田区现有编制人员10名，均为事业编制人员；宝安区现有编制人员11名，包括6名行政编制人员，3名工勤编制人员，2名雇员编制人员；大鹏新区现有编制人员13名，包括10个事业单编制人员和3个雇员编制人员。

下一步，根据市编办机构调整方案，上述机构将会调整为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整合包括区政务服务中心、电子政务管理科等机构，将可能采用正处级行政机关建制。

前海管理局e站通服务中心情况较为特殊，隶属于前海管理局企业服务处。企业服务处参照正处级行政机关建制，现有编制人员14人，均是事业编制，下一步企业服务处将调整为审批服务处。

**2.窗口人员与薪资待遇**

**一是人员配置。**市政务办现约有140多名窗口人员，大厅日均办件量5800件；福田区现有52名窗口人员，大厅日均办件量1000件；宝安区现有100多名窗口人员，大厅日均办件量3000件；大鹏新区现有12名窗口人员，大厅日均办件量80件，前海管理局现约有24名窗口人员，大厅日均办件量800件。

**二是薪资待遇。**市政务服务办平均年薪18-20万元（含五险一金），不提供住宿；福田区平均年薪12.3万元（含五险一金），不提供住宿，每月800元餐补，月底清零；宝安区平均年薪12万元（含五险一金），不提供住宿；大鹏新区平均年薪13.7万元（含五险一金），对于未在新区享有其他宿舍资源的员工可免费提供宿舍；前海管理局平均年薪12万元（含五险一金），不提供住宿，但可申请住房。以上需自行充值餐卡，均参照编制人员享有餐饮补贴。市政务服务办及各区均要求窗口人员学历为全日制本科及以上。

（五）其他事项

**一是停车场建设。**市政务服务办位于市民中心，来往车辆均停驻在市民中心社会停车场，一般情况下停车位充足；福田区政务服务中心位于国际创新中心，设有地下停车场，车位充足，停车方便；宝安区政务服务局位于宝安区体育训练场，人流量较大，社会车辆庞杂，车位稀少，停车难度大；大鹏新区行政服务大厅设有地下停车场，车位不多，但人流量稀少，停车较为方便；前海管理局e站通服务中心未设专用停车场，停车位稀少，停车难度大。

**二是交通接驳。**市政务服务办及各区政务服务中心附近均设有公交车站，市政务服务办、福田区政务服务中心、宝安区政务服务局附近还设有地铁站，交通接驳顺畅。

二、我区政务服务建设现状

（一）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

合作区现暂未设立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

（二）政务服务事项

我区现有政务服务事项来源于汕尾市“2号公章”授予的188项管理权限。粤委〔2017〕123号文虽赋予我区地级市经济社会管理权限，但目前《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尚未通过，法律意义上的管理事权暂未确定。

对此市编办行政审批处提出：**一是**我区现有的管理事权不符合使用市级统一政务服务平台。因为我区的管理事权来源于汕尾市“2号公章”，与深圳的管理事权无关。**二是**我区缺乏法律法规授权。我区管委会作为特殊的行政主体，管理权限来源于法律法规的授权，但《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条例》目前尚未通过，我区暂不具备相关行政审批权限。鉴于以上原因，市编办暂不同意我区接入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但其建议我区在体制机制调整期间可先行对接浪潮公司，请求其为我区设立深圳市统一政务服务平台系统临时账户，提前进行系统试用，为我区正式全面对外服务做好准备。

（三）政务服务系统

合作区并未建设政务服务系统，除商事登记采用广东省统一的审批系统外，其余事项均采用现有的OA系统或纸质审批等方式。

（四）网络信息安全

我区政务外网建设现有三种模式可供选择。

**一是**建设从深圳到合作区长达约200公里的通信光缆。目前该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计划2018年第四季度开工，2019年12月底前完工，即实现政务专网的正式接通。

**二是**租用天威光缆作为临时应急方案。天威视讯公司可提供光缆作为政务外网的传输线，目前深汕智研院正在对此进行信息安全建设。

**三是**通过广东省和汕尾市的政务光纤与深圳市连通。

（五）行政服务大厅

合作区行政服务大厅位于城市综合服务厅一楼，面积约1062㎡，共有27个窗口，26个进驻卡座，目前已进驻的单位有区市场监管局，以及建设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等机构。除电脑以外，其他硬件设施均未采购。

（六）合作区政务服务机构

合作区成立了区政务服务中心，由综合办吴达林同志任主任，统计信息中心黄冠杰同志任副主任，并抽调综合办、统计信息中心和深汕智研院等人员组成，目前下设综合组、大厅建设组和技术支撑组，已召开六次工作例会，各项工作正在有条不紊的推进中。

（七）其他事项

**一是**停车场。城市综合服务厅外现有停车位22个，创新孵化基地一、二、三号楼共有停车位约90个，此112个车位既要满足我区日常办公需求，又要满足群众办事停车需求，“停车难”将会成为未来面临的主要问题。**二是**交通接驳。城市综合服务厅附近只有一个公交站台和一个往返深圳的优点巴士停靠点，无法满足未来办事群众交通出行需求。

三、建设方案主要内容

浪潮公司经与我区多次对接，为我区制定了“互联网+政务服务”综合业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建设总资金为823.15万元。该方案主要包括建设内容和项目建设推进计划。

（一）建设内容

**1.应用系统建设。**

该费用共计376.50万元。包括“互联网+政务服务”统一门户费用7.35万元、同一业务标准化体系费用63.75万元、统一平台实现集中受理与统一审批费用18.90万元、多渠道受理费用42.75万元（包括网厅微信公众号费用32.25万元和自助办事终端系统费用10.50万元）、“互联网+政务服务”体验式服务中心费用139.65万元和政务大数据中心费用104.10万元。

**2.云资源租赁费用**。该费用为84.80万元。

**3.智能化配套设备**。包括自助服务终端机，文件柜，排队取号机，身份证高拍仪一体机，高速扫描仪，手写液晶屏，触摸查询一体机等，共计361.85万元。

（二）项目建设推进计划

**一是**业务梳理。建立权责清单标准化，办事材料标准化、办事流程标准化、业务数据标准化，用户行为标准化等业务标准化体系。

**二是**统建互通。利用深圳市统筹政务服务工作统一模式已建成成果和经验，结合开发区实际业务需求及业务未来发展需要，打造合作区政务服务综合业务平台。

**三是**行政协调。通过借鉴深圳市及各区业务运行模式及业务开展方式，明确纳入集成服务的业务范围和深度，为做好服务打好基础。

**四是**政企合力。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市场经济，以高效便捷的新型服务型政府姿态引导群众和市民安居乐业，形成合作区特色的地方合力。

四、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

经征求区党群局、规划国土局、发改财政局等10个部门相关意见（详见附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反馈无意见的部门

规划国土局、发改财政局、城建管理局、市场监管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深汕智研院和深汕城服公司均反馈无意见。

（二）反馈有意见并被采纳的部门

统计信息中心和人才服务中心。

**1.统计信息中心**

**一是**关于政务网络连接方面

10月11日，深圳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来我区调研考察，并就深汕政务光纤建设工程项目与我中心进行座谈。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表示，深汕政务光纤建设工程作为市投市建项目已开展前期工作，预计今年将可行性研究报告上报市发改部门。我中心也针对我区先行接入深圳市政务网络事宜请示了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其表示根据我区发展现状，可先行对核心网络设备进行整改升级或更换，满足安全要求，完成测评，接入政务外网，以应对基础的政务办公需求，后续待安全设备全面升级后，再行考虑接入政务内网事宜。

**二是**关于信息安全管理方面

鉴于我区信息化机房是2012年建设的，现有设备已老化且技术指标不符合现行网络安全要求，经过自查，安全等级评价为“风险较大”，急需尽快进行安全升级。我中心拟建议现阶段对我区核心网络设备，防火墙及交换机进行更换或升级，并进行漏洞扫描及安全性自测，修复漏洞后向市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提请测评，以通过安全测评接入深圳市政务网络。下一阶段，统计信息中心将联同智研院，统筹各单位业务系统安全需求，以总体规划、分步建设的思路，针对不同安全级别的系统，进行安全等级建设。

上述两条均被采纳。

**2.人才服务中心**

**一是**关于“**人员招聘**”方面：

**素质条件**：招聘形象好、气质佳、责任心强、心理承受能力强，普通话等级在二甲及以上。

**学历条件**：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985、211高校优先考虑。

**招聘方式**：采取社会招聘（含区内调岗）、校园招聘（与高校建立实习生基地）等方式，人员须经过统一考核，择优录取。

此条已被采纳。

**二是**关于“**薪资待遇**”方面，有两个方案可供选择：

**方案一**：综合受理窗口设三类专业技术岗行政事务员，月薪一万起，最高点为一万五，根据年度考核发放考核奖，针对骨干人员，按比例设特设岗，薪酬再加码。

**方案二**：综合受理窗口工作人员，由深汕城服公司聘用派至窗口工作，统一进行管理，另制定包干薪酬待遇。区管委会向深汕城服公司购买窗口服务。

采纳方案二。理由在于设置三类专业技术岗要求过高，窗口人员无法满足此类要求，如采用方案一，需另行修改行政事务员薪酬有关制度，方可使窗口人员满足有关条件。

（三）反馈有意见部分被采纳的部门

党群局反馈两条建议

**一是**建议机构名称由“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更改为“ \*\*\* 中心”。理由：按上级机构改革精神，事业单位名称避免出现“局（办）”字眼。

此条部分采纳。理由：可在体制机制调整期间使用政务服务中心作为机构名称，待体制机制调整到位后，需按照省市改革要求，将名称改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二是**建议待市里明确我区“三定”方案后，再行研究机构设立事宜。理由：确定“行政服务”职能归属某局（办）后，再下设事业单位更加规范和便利。

此条部分采纳。理由：机构设置可先行研究，但暂不出台。待正式研究我区“三定”方案时，可再将其一并研究。

五、请示事项

总体来看，我区政务服务建设处于起步阶段，与深圳及各区着实存在很大的差距。为进一步加快我区“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我们请求按照“行政审批服务化、事项监管规范化”的理念，以此次机构改革为契机，紧紧把握后发优势，实现合作区政务服务工作跨越式发展。具体请示如下：

（一）关于成立区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

请求参考宝安区，成立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由产耀东同志任组长，文维、海生同志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区各单位、区属各国企主要负责同志。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全区政务服务建设等；办公室设在区政务服务中心，区各单位、区属各国企成立本部门的政务服务工作小组。

（二）关于政务服务事项

建议请党群局牵头，综合办、区政务服务中心和深汕智研院负责，以各区事项清单为主，同时参考深圳市和前海管理局的特殊事项清单，并根据合作区即将设立的机构和我区实际情况，加快梳理我区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经管委会审议、市编办核定后纳入深圳市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三）关于加快政务服务系统及硬件采购等事宜

建议由区政务服务中心委托深汕智研院进行系统建设和硬件采购，经费由深汕智研院注册资金列支，并由区政务服务中心与深汕智研院签订租用协议。

（四）关于网络信息安全

建议由统计信息中心牵头，深汕智研院负责，尽快与天威视讯签订协议，租用天威光缆作为临时应急方案，并满足我区政务外网建设的安全等级要求。

（五）关于政务服务大厅建设、机构设置、人员安排、停车场和交通接驳事宜。

建议请区政务服务中心提出方案，商党群局、规划国土局、城建管理局和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部门意见后，报请管委会研究。

专此请示。

附件：《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服务中心关于加快我区政务服务建设的请示》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

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服务中心

2018年10月12日

附件：

《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务服务中心关于加快我区政务服务建设的请示》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 | 意见 | 采纳情况 | 理由 |
| 党群局 | 1.建议机构名称由“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更改为“ \*\*\* 中心”。理由：按上级机构改革精神，事业单位名称避免出现“局（办）”字眼。 | 部分采纳 | 可在体制机制调整期间使用政务服务中心作为机构名称，待体制机制调整到位后，需按照省市改革要求，将名称改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
| 2.建议待市里明确我区“三定”方案后，再行研究机构设立事宜。理由：确定“行政服务”职能归属某局（办）后，再下设事业单位更加规范和便利。 | 部分采纳 | 机构设置可先行研究，但暂不出台。待正式研究我区“三定”方案时，可再将其一并研究。 |
| 统计信息中心 | 1.关于政务网络连接方面:  10月11日，深圳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来我区调研考察，并就深汕政务光纤建设工程项目与我中心进行座谈。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表示，深汕政务光纤建设工程作为市投市建项目已开展前期工作，预计今年将可行性研究报告上报市发改部门。我中心也针对我区先行接入深圳市政务网络事宜请示了市电子政务资源中心，其表示根据我区发展现状，可先行对核心网络设备进行整改升级或更换，满足安全要求，完成测评，接入政务外网，以应对基础的政务办公需求，后续待安全设备全面升级后，再行考虑接入政务内网事宜。 | 采纳 |  |
| 2.关于信息安全管理方面:  鉴于我区信息化机房是2012年建设的，现有设备已老化且技术指标不符合现行网络安全要求，经过自查，安全等级评价为“风险较大”，急需尽快进行安全升级。拟建议现阶段对我区核心网络设备，防火墙及交换机进行更换或升级，并进行漏洞扫描及安全性自测，修复漏洞后向市信息安全测评中心提请测评，以通过安全测评接入深圳市政务网络。下一阶段，统计信息中心将联同智研院，统筹各单位业务系统安全需求，以总体规划、分步建设的思路，针对不同安全级别的系统，进行安全等级建设。 | 采纳 |  |
| 人才服务中心 | 1.关于“人员招聘”方面：  素质条件：招聘形象好、气质佳、责任心强、心理承受能力强，普通话等级在二甲及以上；  学历条件：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985、211高校优先考虑；  招聘方式：采取社会招聘（含区内调岗）、校园招聘（与高校建立实习生基地）等方式，人员须经过统一考核，择优录取。 | 采纳 |  |
| 2.关于“薪资待遇”方面，有两个方案可供选择：  方案一：综合受理窗口设三类专业技术岗行政事务员，月薪一万起，最高点为一万五，根据年度考核发放考核奖，针对骨干人员，按比例设特设岗，薪酬再加码。  方案二：综合受理窗口工作人员，由深汕城服公司聘用派至窗口工作，统一进行管理，另制定包干薪酬待遇。区管委会向深汕城服公司购买窗口服务。 | 采纳  方案二 | 设置三类专业技术岗要求过高，窗口人员无法满足此类要求，如果采用方案一，需另行修改行政事务员薪酬有关制度，方可使窗口人员满足有关条件。 |
| 规划国土局 | 无意见 |  |  |
| 发改财政局 | 无意见 |  |  |
| 城建管理局 | 无意见 |  |  |
| 市场监管局 | 无意见 |  |  |
|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无意见 |  |  |
| 深汕智研院 | 无意见 |  |  |
| 深汕城服公司 | 无意见 |  |  |